



Shui On Land Limited
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*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272)

股東特別大會通告

茲通告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謹訂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一日(星期三)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6-8號瑞安中心1樓103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(不論有否修訂)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：

普通決議案

1. 「動議

- (a) 批准、確認及追認補充協議(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刊發予股東的通函，副本已提交本大會及註有「A」字樣並由本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)及據此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；
- (b) 批准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新上限(定義見上文所述通函)；及
- (c) 授權本公司董事(「董事」)作出一切進一步行動及事宜和簽立進一步文件及採取彼／彼等認為可能必要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步驟，藉以落實補充協商及據此擬進行的一切其他交易，及／或使之生效，而董事可作出彼等認為必要、適宜或權宜的任何更改。」

2. 「動議重選王克活先生為董事。」

* 僅供識別

3. 「動議重選李子尚先生為董事。」

承董事會命
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
公司秘書
黃金綸

香港，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

附註：

- (1)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，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，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。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。
- (2)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(如有)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，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(視情況而定)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營業地點，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6-8號瑞安中心34樓，方為有效。
- (3) 所有上述普通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。

於本通告刊發日期，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羅康瑞先生(主席兼行政總裁)、王克活先生及李子尚先生；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梁振英議員；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龐約翰爵士、鄭維健博士、馮國綸博士、白國禮教授、麥卡錫•羅傑博士及邵大衛先生。